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管和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管、食品、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知识产权（含商标、专利、版权、原产地地理标志，下同）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发展战略、专项规划、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市场秩序监管。依法监管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管广告活动。负责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指导市消费者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3.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实施全市各类企业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4. 负责协助反垄断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配合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

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以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5. 负责统筹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拟订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政策措施，统筹个体工商户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建立完善小微企业名录库建设和应用工作，组织推进个体工商户转企业培育工作，推动个体工商户高质量发展。指导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承担个体工商户发展工作的监督检查、监测分析工作。配合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负责指导推动外卖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承担市“小个专”党委办公室日常工作。

6. 负责标准化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战略。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订修订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指导各行业各领域采用国际一流标准，建立健全覆盖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的深圳标准体系。组织开展标准基础和前沿研究，推进深圳标准公共支撑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深圳标准实施情况的考核评价。

7.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组织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组织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指导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指导落实知识产权申请的审查、确权等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组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推进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8.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推进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

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协调和执法协作机制。组织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组织查处知识产权违法行为。开展知识产权对外交流与合作。

9. 负责统筹推进深圳质量建设。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指导各部門各行业各領域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推动相关领域质量全面提升。组织开展深圳质量实施情况的考核评价。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监管产品防伪工作。依法承担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缺陷产品召回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10. 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综合协调。组织协调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组织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指导和促进食品业发展。负责食品药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按规定组织协调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负责市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1. 负责食品安全监管。负责食品行政许可和监管工作。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

食品监管工作。

12.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行政许可和监管，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监管。负责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以及药品再评价工作。依法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3.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负责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制定特种设备应急救援预案。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14.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和计量仲裁检定。指导协调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管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15. 负责农业、畜牧业产品质量监管相关的行政许可审批、监管执法、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负责动植物及其产品防疫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管。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管理及相关执法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农贸市场日常监管和升级改造工作。

16.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年我局按照“讲政治、转作风、强监管、保安全、促发展、惠民生”六项工作总要求，聚焦八个领域下功夫，一是聚焦赋能新型工业化和新质生产力，着力在提升知识产权和质量标准供给水平上下功夫；二是聚焦提升经营主体发展质量，着力在激发市场活力上下功夫；三是聚焦扩大消费需求，着力在规范市场秩序优化消费环境上下功夫；四是聚焦巩固发展市场监管事业新优势，着力在全面深化市场监管改革开放创新上下功夫；五是聚焦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着力在防范化解市场监管领域风险隐患上下功夫；六是聚焦超大城市农产品有效供给，着力在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动物安全上下功夫；七是聚焦构建现代化市场监管体系，着力在提升综合监管效能上下功夫；八是聚焦新时代模范机关建设，着力在夯实市场监管基层基础上下功夫。

（三）2024年度预算编制情况

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我局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局党组工作部署，加强资金统筹，分级分类做好资金保障，绩效目标设定对应年度任务，做到“应保必保、该省尽省、有保有压、讲究绩效”，真实、合理、规范、有序地编制了2024年部门预算。总体上，我局2024年预算安排合理、经费分类准确、专项资金细化率高、绩效目标清晰明确。

（四）2024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严格落实预算执行定期分析机制，坚持严肃财经纪律，硬化预算约束，持续树牢厉行节约理念。2024年度全年预算数 520,533.27 万元，执行数 483,69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92%。

1. 预决算公开情况

按照信息公开要求，我局切实履行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组织各下属单位及时在官网“政务公开”-“资金信息-“财政预决算”栏完整公开年度预决算信息，确保内容清晰，有效保障预决算信息公开的透明度。

2. 财务管理

我局建立了“以预算管理为主线，以资金管控为核心”的管理体系，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各内部管理制度执行，规范进行经费支出事前审批和报销审批，按审批权限层层把关、严控支出风险。

3. 政府采购管理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及预算情况开展政府采购工作，及时公开采购意向，按规定实施采购，及时做好合同备案等。2024 年度我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3,030.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751.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89.5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3,889.41 万元。

4. 资产管理

我局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强节约型机关建设，合理确定资产采购数量和标准，资产新增购置合理，无超标

准配置资产的情况，资产使用规范，保存完整，资产处置收入及时上缴，全年资产账实相符，2024年度固定资产利用率高。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4年我局主要履职工作目标为：提升知识产权和质量标准供给水平，提升经营主体发展质量，规范市场秩序优化消费环境，全面深化市场监管改革创新，防范化解市场监管领域风险隐患，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动物安全，提升综合监管效能等。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以“作风提升年”为主线，以落实“1146810”高质量发展密码为抓手，扎实有力推动深圳市场监管各项事业实现新突破。党史学习教育各项任务高质量完成，“1+4”强基工程深入实施，党的建设和作风建设、业务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成效显著，党的建设和工作全面覆盖，全国“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现场会在深圳召开，深圳首创“三定三嵌入三引领”党建新模式获全国推广。质量、食品药品、知识产权、营商环境等多项考核蝉联全国、全省第一，“打造知识产权证券化特色品牌”“创新海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机制”“建立粤港澳大湾区碳足迹标识认证体系”“建立跨境信用数据传输和认可机制”4项综合改革试点经验获全国推广，“构建立体化海外知识产权维权工作格局”获国务院专项督查通报表扬。

全局全系统涌现出“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市场监管系统先进集体”等一批政治立场坚定、敢于攻坚克难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我局2024年工作主要成效：一是突出党建引领、固本强基，向心力凝聚力战斗力显著增强；二是着力优化服务、便民惠企，全市经营主体量质齐升；三是强化要素支撑、多措并举，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四是持续深化改革、创新发展，为市场监管事业注入更大发展动力；五是注重提能增效、依法行政，积极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六是勇于担当作为、攻坚克难，用心用情用力办好促发展、惠民生、暖民心大大小小的事；七是坚持底线思维、系统施策，守稳筑牢市场监管安全防线。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为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严格按照市财政局2024年预算绩效工作部署，全面践行“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硬化预算绩效责任约束，总体预算绩效管理到位。

预算绩效管理“广度”上，2024年我局组织各单位全面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编报、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工作和绩效结果整改运用工作，绩效工作开展有序、及时。

预算绩效管理“深度”上，一是我局高质量开展重点履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持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二是我局进一步梳理部分共性项目的绩效指标，提高绩效目

标编制规范性、准确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逐一自评，经研究，我局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分为 97.83 分，评分等级为优。发现的问题主要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较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控制机关运行成本，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